证券代码:000911 证券简称:南宁糖业 公告编号:2011-15

#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已于2011年3月2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1年3月23日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2011年3月19日,本公司董事会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将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时间由2011年3月23日延期为:2011年3月29日,网络投票时间延期为:2011年3月28日至2011年3月29日,股权登记日及其他事项不变。

为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发布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临时股东大会,是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有关事项经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3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3月29日(星期二)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3月28日(星期一)至2011年3月23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3月2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3月28日15:00至2011年3月2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东帐户同时存在现场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网络投票三种方式之两种及两种以上的,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3月18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亭洪路48号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议案编号 | 审议事项 |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
|---|---|---|
| 1、 |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否 |
| 2、 |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是 |
| 2.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是 |
| 2.2 | 发行方式 | 是 |
| 2.3 |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是 |
| 2.4 | 发行数量 | 是 |
| 2.5 |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 是 |
| 2.6 | 锁定期安排 | 是 |
| 2.7 | 上市地点 | 是 |
| 2.8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是 |
| 2.9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是 |
| 2.10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 是 |
| 3、 |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是 |
| 4、 |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否 |
| 5、 |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否 |
| 6、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是 |
| 7、 |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广西侨旺纸模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 否 |
| 8、 |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是 |
| 9、 |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否 |

上述议案中:

1、议案1的内容详见本通知附件2;

2、议案2、6、8的内容详见2011年3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3、议案3的内容详见2011年3月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4、议案4的内容详见2011年3月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5、议案5的内容详见2011年3月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6、议案7的内容详见2011年3月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公告》;

7、议案9的内容详见2011年3月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未在登记日办理登记手续的也可以参加现场股东大会。

2、登记时间:2011年3月21日上午:8:00~11:0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11

2、投票简称:南糖投票

3、投票时间:2011年3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在投票当日,"南糖投票"最新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1),2.02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依此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委托价格如下: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委托价格 |
|---|---|---|
| 总议案 | 对下列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 100.00 |
| 议案1 |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1.00 |
| 议案2 |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0 |
| 议案2中子议案(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1 |
| 议案2中子议案(2) | 发行方式 | 2.02 |
| 议案2中子议案(3) |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3 |
| 议案2中子议案(4) | 发行数量 | 2.04 |
| 议案2中子议案(5) |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 2.05 |
| 议案2中子议案(6) | 锁定期安排 | 2.06 |
| 议案2中子议案(7) | 上市地点 | 2.07 |
| 议案2中子议案(8)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2.08 |
| 议案2中子议案(9)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9 |
| 议案2中子议案(10)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 2.10 |
| 议案3 |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3.00 |
| 议案4 |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 4.00 |
| 议案5 |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5.00 |
| 议案6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6.00 |
| 议案7 |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广西侨旺纸模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 7.00 |
| 议案8 |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8.00 |
| 议案9 |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

(3)在"委托数量"项目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 表决意见类型 | 委托数量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6、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南宁糖业"股票的投资者对本公司的第一个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委托价格 | 委托数量 |
|---|---|---|---|
| 360911 | 买入 | 1元 | 1股 |

(2)如某投资者对本公司的上述第一个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仅需将申报股数改为2股(或3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委托价格 | 委托数量 |
|---|---|---|---|
| 360911 | 买入 | 1元 | 2股 |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3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1年3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71-4914317 传真:0771-4910755

联系人:王国庆、黄滢、庞燕

地址:广西南宁市亭洪路48号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530031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第四届董事会201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22日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本单位)出席2011年3月29日召开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赞成 | 反对 | 弃权 |
|---|---|---|---|---|
| 议案1 |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 | |
| 议案2 |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 | |
| 议案2中子议案(1) |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 | |
| 议案2中子议案(2) | 发行方式 | | | |
| 议案2中子议案(3) |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 | |
| 议案2中子议案(4) | 发行数量 | | | |
| 议案2中子议案(5) | 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 | | |
| 议案2中子议案(6) | 锁定期安排 | | | |
| 议案2中子议案(7) | 上市地点 | | | |
| 议案2中子议案(8) |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 | | |
| 议案2中子议案(9)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 | |
| 议案2中子议案(10)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限 | | | |
| 议案3 |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 | |
| 议案4 |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 | | |
| 议案5 |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 | | |
| 议案6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议案7 |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广西侨旺纸模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 | | |
| 议案8 |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 | | |
| 议案9 | 关于全面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请在表决意见的"赞成"、"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附件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检查后,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符合《证券法》第十三条规定的发行新股条件:

(一)公司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二)具有持续盈利能力,财务状况良好;

(三)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无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二、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的新股发行条件:

(一)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特定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

(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

1、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

2、特定投资者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南宁糖业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3、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有关规定;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

1、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3、公司及公司的附属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4、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36个月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且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5、公司及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6、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告未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情形;

7、公司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四)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条,公司本次拟募集资金的数额和使用符合下列规定:

1、募集资金数额不超过项目需要量;

2、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3、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项目不会从事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4、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产生同业竞争或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5、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且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帐户。

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编号:临2011—011

#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0,435,520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3月28日

●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资阳机车厂、中国南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等9名股东特别承诺:自2010年5月1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上述股东分别持有的时代新材股份不转让。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3月15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3月23日作为股权登记日,于2006年3月27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就时代新材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分别做出了以下承诺:

1、锁定期承诺

第一大非流通股股东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和第二大非流通股股东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原北京铁工经贸公司)分别做出以下承诺:①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60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②自60个月锁定期满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时代新材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24个月内不超过10%。

其他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股权分置改革费用承担承诺

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将按照持股比例分摊支付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的所有费用。????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全体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均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因分配、转增导致股本结构发生变化的情况:

2006年,公司以2005年年末公司总股本170,29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转增34,059,200股,该分配方案于2006年6月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增至204,355,200股。

公司实施200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 股份性质 | 原有股数 | 本次送转股份 | 送转后总股数 | 持股比例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79,296,000 | 15,859,200 | 95,155,200 | 46.56%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91,000,000 | 18,200,000 | 109,200,000 | 53.44% |
| 股本总额 | 170,296,000 | 34,059,200 | 204,355,200 | 100% |

2、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股本结构发生变化的情况:

2010年,公司向大股东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等6家单位非公开发行股票3080万股,公司股本增至235,155,200股。本次向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定向发行的A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该部分新增A股股份可上市交易的时间为2013年5月20日;向株洲所以外的其他投资者定向发行的A股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该部分新增A股股份可上市交易的时间为2011年5月18日。

公司2010年实施非公开发行发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 单位:股 | | 变动前(股) | 变动数(股) | 变动后(股)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 57,407,666 | 12,400,000 | 69,807,666 |
| |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 18,400,000 | 18,400,000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 57,407,666 | 30,800,000 | 88,207,666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 A股 | 146,947,534 | - | 146,947,534 |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 146,947,534 | - | 146,947,534 |
| 股份总额 | | 204,355,200 | - | 235,155,200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以发行新股前的股本总额204,355,200股为基数计算。

3、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变化情况:

2010年,公司向大股东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等6家单位非公开发行股票3080万股,公司股本增至235,155,200股。

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 序号 | 发行对象 | 认购数量(万股) | 限售期(月) | 可上市流通日 |
|---|---|---|---|---|
| 1 |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 1,240 | 36 | 2013年5月20日 |
| 2 | 上海万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400 | 12 | 2011年5月18日 |
| 3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90 | 12 | 2011年5月18日 |
| 4 |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00 | 12 | 2011年5月18日 |
| 5 |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400 | 12 | 2011年5月18日 |
| 6 | 上海天誉投资有限公司 | 50 | 12 | 2011年5月18日 |

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变化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发行前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 发行前 持股比例 | 发行后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 发行后 持股比例 |
|---|---|---|---|---|---|
| 1 |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 34,320,576 | 16.79 | 46,720,576 | 19.87 |
| 2 |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 23,087,090 | 11.30 | 23,087,090 | 9.82 |
| 3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0 | 0 | 5,900,000 | 2.51 |
| 4 | 上海万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0 | 0 | 4,000,000 | 1.70 |
| 5 |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0 | 0 | 4,000,000 | 1.70 |
| 6 | 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0 | 0 | 4,000,000 | 1.70 |
| 7 | 上海天誉投资有限公司 | 0 | 0 | 500,000 | 0.21 |
| 合计 | | 57,407,666 | 28.09 | 88,207,666 | 37.51 |

四、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相关股东申请股份解除限售事宜出具了核查意见: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报告签署之日,时代新材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其在时代新材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作出的各项承诺。

时代新材本次20,435,520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0,435,52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11年3月28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单位:股)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数量 |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
|---|---|---|---|---|---|
| 1 |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 34,320,576 | 16.79 | 10,217,760 | 24,102,816 |
| 2 |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 23,087,090 | 11.30 | 10,217,760 | 12,869,330 |
| | | 57,407,666 | 28.09 | 20,435,520 | 36,972,146 |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相比存在不一致的情形,具体如下:

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名称变更为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北京铁工经贸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除以上情形外,公司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二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时间为2009年3月27日,安排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中国北车集团齐齐哈尔铁路车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南车集团资阳机车厂、中国南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长春轨道客车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二七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唐山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南口轨道交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北车集团唐山机车车辆厂等股东持有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37,747,534股转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详见2009年3月21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2009-006号公告。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 单位:股 | | 本次上市前 | 变动数 | 本次上市后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 69,807,666 | -20,435,520 | 49,372,146 |
| |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18,400,000 | | 18,400,000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 88,207,666 | -20,435,520 | 67,772,146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 A股 | 146,947,534 | 20,435,520 | 167,383,054 |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 146,947,534 | 20,435,520 | 167,383,054 |
| 股份总额 | | 235,155,200 | | 235,155,200 |

八、特别承诺

2009年11月13日,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和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资阳机车厂、中国南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等9名股东分别就其持有的时代新材股份追加持股锁定期事宜特别承诺:自公司2010年5月1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上述股东分别持有的时代新材股份不转让。但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转让除外,且若发生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转让,受让方须接受同样的锁定期限制。详见2009年11月16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2009-035号公告。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22日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记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证券代码:002084 证券简称:海鸥卫浴 公告编号:2011-012

# 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1年3月22日下午14:00时在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禺山西路363号联邦工业城内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召集,由公司副董事长叶煊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名,持有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84,598,82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6.01%。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第6项特别决议案,及其余11项普通决议案。

1.审议通过了《海鸥卫浴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审议通过了《海鸥卫浴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审议通过了《海鸥卫浴201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审议通过了《海鸥卫浴201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5.审议通过了《海鸥卫浴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7.审议通过了《海鸥卫浴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刊登于2011年2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时刊登于2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上。

8.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9.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海鸥卫浴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海鸥卫浴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1年续聘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10年度奖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184,598,823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刘斌先生代表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2010年度工作的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详见2011年2月2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刘雪月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做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如下: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10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海鸥卫浴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科技 公告编号:2011-013

#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2月2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刊登了《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3月22日(星期二)上午9:30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常熟东南经济开发区常昆路8号,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龚茵女士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7人,代表股份162,106,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7.4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聘请了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陈洋、李鑫两位律师到会进行法律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62,106,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62,106,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62,106,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4、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62,106,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5、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62,106,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6、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62,106,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7、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2,106,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8、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2,106,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9、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62,106,5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见2011年2月28日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公告。

三、独立董事述职